

第十四章 以色列民發怨言

- 一、極強烈的屬靈爭戰(民14:1-4):
- 二、約書亞、迦勒認定神是一切（民14： 5-9):
- 三、神印證了人對祂的信靠（民14:10):
- 四、另一個心志（民14:11-24):
- 五、對不信的人的懲治（民14:25-38):
- 六、似乎是順服的背逆（民14:39-45):

第十五章 獻祭的條例

- 一、屬靈生活的學習與操練（民15:1-3):
- 二、獻上素祭（民15:4-13):
- 三、神悅納所有尋求祂的人（民15:14-16):
- 四、承認神是賜恩的主（民15:17-21):

五、享用贖罪祭的功效（民15:22-35):

1. 必蒙赦免(22-29):

2. 確認神的權柄(30-35):

六、時時活在屬天的地位上（36-41):

第十六章 可拉黨叛逆

一、屬靈權柄的顯明（民16:1-3):

二、人裏面的黑暗(民16:4-14):

三、神為人辯明（民16:15-35):

四、神的悅納與保護（民16:36-40）:

五、摩西捨己的服事（民16:41-50）: